

二十一世纪语言学的八大发展趋势 (下)

王铭玉

摘要 21 世纪在即,“回顾与前瞻”构成各学科领域的世纪“门坎”问题。综观语言学的发展现状,考察相关科学的影响,语言学研究将在八个方面发生相应的转向,即由微观转向宏观、由单一转向多元、由系统转向运用、由描写转向解释、由结构转向认知、由静态转向动态、由分析转向综合、由模糊转向精确。认准趋势,把定方向,积极主动地跟上语言学的发展潮流,方能为促进语言学的研究做出更大的贡献。

关键词 21 世纪;语言学;发展趋势;八大转向

中图分类号 H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722X (1999) 06-0001-04

7. 由分析转向综合

“分析和综合是思维的基本过程和方法。……分析是在思想中(头脑)把事物分解为各个属性、部分、方面;综合是在思想中把事物的各种属性、部分、方面结合起来。两者彼此相反而又互相联系。”(《辞海》,1979:278)

传统语言学重视分析的方法,即把语言作为一个自然物来描写、分析。而当代语言学注重综合的方法,从语言总体出发,去深入语言的本质、把握语言发展的规律。语言学的这一发展趋势主要表现在以下 4 个方面。

7.1 主体与客体的综合

所谓主体,指运用语言的主体,即语言运用者;客体是同主体相对举而提的,也是指主体所运用的语言。(徐盛桓,1992)以前对语言的研究,基本上是集中在语言的自身,亦即以语言的本体作为研究的出发点和归宿。比如,传统语法研究的是用词造句的规律,即以语言“固有”的规则为依归;美国描写语言学的一整套描写语言的手段也都是为了描写语言的结构而服务的,等等。

众所周知,语言的创造和运用不存在于人之前、人之外,而存在于人的活动、人的社会之中。不进行语言交际,就没有语言,也就不存在语言的规律。语言的运用离不开人,人的活动是有目的的,因而语言的运用是合目的性和合规律性相结合的产物。对语言的深入研究,就要揭示合目的、合规律二者相结合的机制,这就是主客体的结合。目前,社会语言学、心理语言学、应用语言学、交际语言学、公关语言学、话语语言学、语用学以及语义学的许多语言模式,所研究的都是语言运用主体同语言客体所构成的关系以及主体的参与对客体的影响,其中如语用学研究的合作原则、礼貌原则、指示语等,都是极明显的例子。

注意主客体结合,重视主体对客体的参与和影响,这一趋势给语言研究带来了许多新的课题:(1)对主体性的研究。主体性作为人的规定性,其主要内容体现为

人在运用语言时的能动性和创造性,是人在运用语言时对自己地位的意识,对客体进行驾驭的意识。主体性的核心问题之一是主体的表现方式。我们认为,在语言研究中,它可以是“句法主体”,一般与传统语法中的主语成分相吻合;还可以是“语义主体”,一方面,当它同客观世界相联系时是特征的载体,另一方面,同主观世界相联系时是判断关系的被确定者;还可以是“语用主体”,即实义切分中的切分主体、传递信息的信源主体以及表现说话人的内在主体。(王铭玉,1995)(2)对普遍语法的研究。由于语言运用者的大脑存在着语言机制这一假设的提出,普遍语法的研究愈来愈受到当代语言学者们的高度重视。(3)对功能语言学的研究。功能语言学研究语言交际的机制和交际语言的模式,实际上就是人在不同的交际环境中对语言的影响的结果。由于研究语言的运用要揭示主客体合目的性、合规律性结合机制的产生和完善,这就使语言学家提出:被运用的语言是一个三层次的符号系统,不但包含语言的符号和规则层,还包括一个参照系层。对参照系层的认识、挖掘就必然形成了功能语言学的重大课题。

7.2 定性和定量的综合

定性和定量是针对语言研究方法而言的。

以往的语言研究多采用定性的方法,因为结构主义的描写方法脱胎于人类语言学,而人类语言学使用的基本上是人类学和社会学的定性研究方法。按照桂诗春和宁春岩两位学者的理解,定性法的观察对象是词语,其基本出发点有 4 个:(1)不能孤立地研究语言;(2)使用语言的环境十分重要;(3)各种语言有很大差异性,只能对它们作具体的描述和分析;(4)语言理论有可能从实际的现场调查和对语言功能的分析中产生。(桂诗春,宁春岩,1997)定性方法最主要的特征是自然观察,它强调全面的观点,对语言系统和语言结构的不同部分、不同因素、不同层面进行描写、比较和分析,从而找出共同

性和规律性。

客观地讲,定性的方法对语言研究所起的作用是积极的,尤其是对母语的研究,在一定程度上可以依赖我们对母语的直觉观察来进行思考,提出理论模型。但问题在于用这种方法研究的结果往往难以令人信服,很难登上大雅之堂,因为研究者使用的是简单的思辨性的方法,随机性太大,而在对非母语进行描述性和实验性研究时,数据是至关重要的,所以,定性的方法必须通过定量的方法加以补充和完善。

“和产性的方法不同,定量方法观察的是数字,所以在某种意义上说,定量方法也就是数学化和计算机化,这是现代科技发展的一个重要趋势”。(同上)定量方法非常注意两个或更多的变量之间的相互关系(如因果关系、相似性关系、差异性关系等),而要在纷繁复杂的语言现象中去控制和把握各种变量,只有采取实验的途径,并且要把实验数据用统计的方法来分析 and 推断。因此,准确地说,定量方法意味着实验方法和统计方法的侧重或结合。实验方法的主要原理是抽样的原理、控制的原理、有效性的原理和无差别假设的原理。目前,应用语言学、心理语言学和认知语言学较多地采用这种方法。统计方法是定量分析的基础方法,研究者要么运用描写统计方法,即通过有关的量度来描写和归纳数据,如计算语言学就经常使用概率统计的方法来进行自然语言的处理;要么运用推断统计方法,即根据对部分数据的观察来概括它所代表的总体的特征,如文体学就是运用这种方法建立语料库,实现对文体特征的分析与概括。

总之,依靠词语的定性分析和依赖数据的定量分析是相辅相成的,二者的综合运用可以为我们探究同一语言现象提供互相引证的可能,从而提高研究成果的信度和效度,使语言学真正实现科学化。

7.3 演绎和归纳的综合

逻辑学告诉我们,人们的认识是从感性到理性,由理性再回到实践的循环往复不断前进的过程。在这个漫长的过程中,人们的认识不断地从个别上升到一般,即从对个别事物的认识上升到对事物的一般性的、规律性的认识,然后又以这种规律性的知识为指导去研究各种具体的新事物,用以丰富已有的知识。

人类这一认识过程是一个内容极其丰富、复杂的过程,它要借助各种各样的思维、认识方法来完成。其中,归纳法和演绎法起着重要的作用。所谓归纳,就是由个别到一般的推理方法,即从特殊的、具体的事例推导出一般的原理、原则的方法;所谓演绎,就是由一般到个别的推理方法,即从具有一般性知识的前提中推导出关于个别性事物的结论的方法。

语言研究属于人类认识范畴,这决定了归纳与演绎与语言研究的关系密不可分。考察语言学史可以发现,在语言学发展的过程中,归纳与演绎的方法在不同时期、

份量不等地对语言学思想的形成、流派的建立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威诺格拉德(Winograd)曾用生动的比喻勾勒出了语言学的几个重要发展阶段:(1)规定语法——作为法律的语言学;(2)历史比较语言学——作为生物学的语言学;(3)结构语言学——作为化学的语言学;(4)生成语言学——作为数学的语言学。(Winograd, 1983)其中,规定语法的形成主要应用演绎的方法,因为此类语法大都以拉丁语法为模式,以古代名家的文句为标准,把语法的一般性规则作为“法律文本”强加给其他语言。历史比较语言学倾向于归纳法,重视实证的手段,通过对各种具体语言的研究、横向对比来探索语言的发生、谱系关系、内部构造的异同以及发展规律。结构语言学虽然不同于历史比较语言学,但由于二者追求“变化规律”这一相似的目的,所以在研究方法上前者仍袭用归纳的方法,尤其是美国的结构主义语言学特别强调运用归纳法去研究语言的组成、结构、性质和变化规律,从而把归纳法推向了高峰。作为美国结构主义语法的反动,50年代产生了生成语言学。该学派主张采用演绎的方法,认为语言学的目标是认识人类语言的普遍现象,为此,首先应建立一个具有公理系统特征的、符合数理逻辑的、形式化理论模型,然后再把它放在事实中检验,从而对科学事实的成因提供理论解释。

显然,无论是归纳法还是演绎法,它们对语言学的发展都曾起过非常有益的作用。但从人类的认识过程来说,二者是不可分的:归纳是演绎的前提,演绎是归纳的目的。我们在进行语言研究时,必须使两种方法互为补充、达到有机的统一,当代语言学的发展趋势恰恰深刻印证了这一观点。比如,社会语言学既重视实证性归纳,又重视指导性演绎;心理语言学既关注实验数据,又关心人脑和认知;计算语言学更为典型,围绕着自然语言处理这一目标,一方面它要求语言研究者创建语料库,对自然语言进行概率性及其他数学分析,得出规律;另一方面,它要求语言研究者用演绎的手段整理出有预测能力的规则,使之形式化,然后处理自然语言,等等。

7.4 形式和意义的综合

形式和意义的关系是语言学中重要的理论问题,它直接影响到如何分析语言系统的结构、如何确立语言研究的程序、如何指导语言现象的分析等一系列重要的方法论问题。一般认为,传统语法是注重意义的,主观解释多于客观描写,这种做法的弊端在于容易把语言研究与逻辑混在一起(传统语法对从句的分类是一典型体现),容易导致循环论证,无法真正做到客观地分析各种语言形式。与此相反,结构主义(尤其是描写结构语言学)特别注重形式,它以经验主义和行为主义为基础,以分布和替代为原则,采用对语言素材进行切分和分类的“分类主义”方法。结构主义虽然在语言结构的形式描写方面成效很大,但由于它过分强调客观性、经验性

和可验证性,忽视意义的地位,所以对于语言结构内在的联系往往缺乏解释力,难以认识语言本质所在。

现代语言学研究的的事实表明,形式和意义不可偏废,二者的结合体现着语言学的发展方向。这里,我们可以把转换生成语法的发展以及功能语法的形成作为发展趋势的标志做一阐述。

可以说,描写结构语言学走到了极端就产生了解释结构语言学,即以乔姆斯基的理论为代表的转换生成语法学说(TG)。在其理论的第一阶段(经典理论),由于受描写结构主义的影响,总的特点是把语义排除在外,他认为,“语法最好独立于语义学而成为自成系统的研究,成为一个公式系统”。(《句法结构》,中译本,P.108)到了第二阶段(标准理论—ST),感到“形式乏力”的乔氏开始注意到语义问题,他把语义作为一个独立的层面看待,用以对句法基础部分生成的深层结构进行解释。第三阶段被称为“扩展的标准理论”(EST)阶段,这一阶段的主要特点是结构也对语义解释起一定的作用(不过,语义主要还是由深层结构决定)。第四阶段的学说被称作“修正的扩展的标准理论”(REST)。这一阶段最大的变化是把语义解释放到了表层结构上,由此得出逻辑形式表现。乔姆斯基的理论目前还在进一步发展之中,又有了“管约理论”(GB)和“最简方案”(MP)。从转换生成语法的整个发展来看,乔氏的许多工作都是在努力把语法同语音和语义结合起来,并着重解决语法中的语义特征的分析 and 描写。可以说乔氏的思想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现代语言结构认识上的发展。

与转换生成语法不一样,功能语法从一开始就非常注意形式和意义的和谐统一。从布拉格学派开始,马泰休斯在研究句子形式的同时,就提出了句子的实义切分理论。这是一种基于信息流向的意义分析法,即按实际语境将句子切分为表述的出发点(主位——已知信息)和表述的核心(述位——新知信息)。法国学者马丁内(A. Martinet)认为,语言研究的对象是人们的言语活动,其中的语言事实要依据语义功能来确定和分析。前苏联学者班达尔科(A. Бондарко)遵从前辈谢尔巴(Л. Шерба)的“积极语法”的思想,重视功能语义范畴(功能语义场)的研究,主张创建一种“从意义到形式”的功能语法,让其为人们积极地表达思想服务,使形式和意义实现“动态”的结合。系统功能学说更是注重形式和意义的综合研究,它既强调语言的形式规则、衔接手段,又强调了语言在社会生活中的运用规则。该学说的创始人韩礼德(M. A. K. Halliday)提出,语言有3种元功能(纯理功能):概念功能(“观察者”的功能)、人际功能(“闯入者”的功能)和语篇功能(“相关”的功能)。这些功能实际上是语境层和语义层、语义层和形式层的接面,它们可以解释语言既是思维(反映)的工具又是交际(行为)的工具,又可以解释语言为什么具有

不同于其他符号系统的特点。正是由于形式和意义较完美的结合符合语言学发展的趋势,目前,系统功能学说正在引起越来越多研究者的极大关注。

8. 由模糊转向精确

认识论指出,思想在实践中的实现,总是由浅而深、由低而高、由知之不多到知之较多逐层深入的。原来不全面、不确切、不十分完备的思想和认识,在不断修正中得到完善和发展,由原来的模糊变得相对明确。

现代语言学的发展同样如此,它“已不满足于对语言做出归纳后进行一般性的概括和思维辩证的定性说明,而是要求研究进一步精确化”。(徐盛桓,1992)

当然,这里有一个正确认识模糊语言学的问题。“模糊语言学”这一术语目前在国内外语言学文献中已越来越频繁地出现,它的理论基础是美国加州大学控制论专家查德(L. A. Zadeh)的“模糊集”(Fuzzy Sets)理论。模糊语言学虽然研究的是语言和言语中的模糊现象,但从本质上讲,模糊性与精确性是相互依存的,二者可以互为表现对方内容的手段,模糊的表达方式往往追求的正是精确的表达效果。所以说,“精确兮,模糊所伏;模糊兮,精确所依”,模糊语言学其实是“精确语言学”,模糊学的引入将会对语言学研究的精确化产生有益的影响。

按照徐盛桓先生的理解,语言研究由模糊转向精确具体表现在3个方面。(同上)

8.1 认识对象区分的精确化

传统语言学只研究语言本身,而现代语言学的研究对象虽然扩大了,但却精确地定位于“语言体系+言语活动+言语机制”。同时,传统语言学依据自身的3大要素——语音、语法、词汇——笼统地把语言学分为语音学、语法学和词汇学。但现代语言学随着语言认识的深入,对语言研究对象的区分更为精细和准确:从语音学中分出了语音学、音位学、重音学、表音法、正音法、正字法等;从语法学中分出了形态学、句法学、构词法、标点法等;从词汇学中分出了词汇学、成语学、词典学、专名学、方言学、词源学等。另外,从语言的符号性质出发,分出了语构学、语义学和语用学;从语言表达效果出发分出了修辞学、风格学、文体学等;从语言的交际目的出发分出了话语语言学、语篇分析学、文章学等。至于语言学和其他学科交叉而产生的边缘学科更是“条分缕析”,非常精细(上文1.3已有介绍,此不赘述)。

8.2 认识程序的精确化

科学技术的发展表明,一切科学都离不开精确数学的方法。可以说,用精确定义的概念和严格证明的定理描述现实的数量关系和空间形式,用精确控制的实验方法和精确的测量计算探索客观世界的规律,建立严密的理论体系,就是近、现代科学的特点。实际上,从19世纪开始,物理、化学等自然科学都已先后在不同程度上

走向了量化、公式化,形成了一个被称为“精密科学”的学科群。由此来看,语言认识程序精确化是科学发展使然:

语言认识程序的精确化主要表现为研究过程中分析、推理、论证过程的可操作化、程序化、数学化。以乔姆斯基所推崇的解释性语言研究方法为例。他认为,解释性方法有两个特征,一是要建立一个形式化理论模型,而这个理论模型应该具有鲜明的公理系统的特征,至少要包含一些数据型和运算型的“初始元素”(primitives);二是建立输出—输入、表征—推演的模块式系统,制定规则以及使用规则的条件。乔姆斯基的修正扩展标准理论之前有关语法生成的严格程序已为大家熟知,而在之后的“管约理论”(GB)和“最简方案”(MP)中精确化程度依然很高。其GB模式的最大特点是强调语法的模块化,语法分为规则系统和原则系统。规则系统主要是a的移位规则;原则系统共有6个,即界限理论、支配理论、题元理论、格理论、约束理论以及控制理论。“最简方案”更认为,语言只由词库和运算(computation)构成,运算结果生成形式表现;语障理论、题元理论、格理论、约束理论、控制理论、核查理论构成方案的原则部分。由此可见,语言精确化倾向在乔姆斯基的理论中得到了充分的体现。

8.3 认识成果表述的精确化

由上述可知,语言学研究的过程完全可以用规则系统、原则系统加以表述。同样,语言学的研究成果也需要达到精确化的表述,以避免语言表达的游移性、多义性。在这方面,蒙塔古语法、系统功能语法都是典型的代表。

蒙塔古语法形成于70年代,这是一种以内涵逻辑为基础、对自然语言进行描写的形式语法。该语法的创始人蒙塔古(R. Montague)认为,一种理论如果要对意义丰富的自然语言进行形式化的描写,就必须具备数学的高度精确性,他把自然语言研究视为数学的一个分支,主张采用数学中的递归定义来描写、解释自然语言和人造语言。蒙塔古语法由3大部分组成:句法、翻译和语义。句法部分包括一套语类和一套句法规则;翻译部分包括一套翻译规则,将短语翻译成内涵逻辑表达式;语义部分主要解决语义所指问题,它有一套语义规则,运用这套语义规则可以将内涵逻辑表达式在特定模型中的语义所指求出。

系统功能语法目前发展势头较好,这和它所具有的科学性和客观性不无关系。就精确化而言,它有如下几个方面值得推崇:(1)“近似的”(approximative)或“盖然的”(probabilistic)思想。比如,在对一个语义项目分类时,主张由一般趋向特殊,越分越细,对每一个选择点的可选项给以近似值,对相应的词汇语法项也给以近似值;(2)“阶”(scale)思想。语言范畴关系涉及3个有明显区别的可以抽象的阶,即级(rank)、说明(exponence)

和精密度(delicacy)。级阶相当于等级体系的概念,指一个项目系统的层次和秩序关系;说明阶相当于分类学的概念,它将理论框架中高度抽象的范畴与语言资料联系起来;精密度阶相当于连续体的概念,表示范畴的区别或详尽程度,精密度的任何延伸都要求对大规模的语篇研究作频率统计,并对复杂的次分类制订多种标准;(3)“模式”(model)思想。语言分析有4种“度量”模式:a.项目和配列模式;b.项目和过程模式;c.词和词形变化表模式;d.项目与聚合体模式。尤其是第一种模式,主要服务于精确化,用以详细说明语素的总数、每一个语素得以体现的形式以及语素可以从中出现的语列。(4)“体现”(realization)思想。体现的概念用来说明各层次之间的关系和每一层次内不同范畴之间的关系。为了达到精确化目的,语法制定了6种严格的体现方法:a.插入;b.连结;c.特指;d.派给;e.重合;f.间断。

以上,我们就语言学的八大发展趋势做了粗浅的阐述,问题涉及到了语言学的本质、对象、方法、目的、任务诸方面。需要指出的是,语言学的八大转向是针对发展主流而言的,而在个别、局部问题上,可能会出现兼向发展,甚至逆流发展的情况,这是完全允许的,也是正常的。因为语言毕竟是一个特殊的、复杂的符号系统。囿于作者水平以及所站高度有限,文中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各位学者指正。

参考文献

- [1] (瑞) F. de 索绪尔. 普通语言学教程. 高名凯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85.
- [2] 许嘉璐, 王福祥, 刘润清. 中国语言学现状与展望.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6.
- [3] 王福祥. 话语语言学概论.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4.
- [4] 王福祥. 文化与语言(论文集).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4.
- [5] 伍铁平. 语言学是一门领先的科学——论语言与语言学的重要性. 北京: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4.
- [6] 刘润清. 西方语言学流派.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95.
- [7] 戚雨村. 现代语言学的特点和发展趋势.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7.
- [8] 王德春. 语言学概论.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7.
- [9] 胡壮麟, 朱永生, 张德禄. 系统功能语法概论. 长沙: 湖南教育出版社, 1989.
- [10] 邢福义. 文化语言学. 武汉: 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0.
- [11] 陈建民, 谭志明. 语言与文化多学科研究. 北京: 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 1993.

(下转第24页)

fiber、mask、jail、reflection、cigaret 等等。再者,often 念[ɔ:ftn]、when 念[hwen]、history 念[ˈhɪstəri]、secretary 念[ˈsekɹətəri]、appreciate 念[əˈpri:ʃi:teɪt] 都是重视拼写和发音一致性的典型例子。另外,英语的非重读音节被给予足够的音质和音量,也符合拼写和发音一致性原则。例如 nylon、pylon、coupon 等词的词尾“on”常发为[ɔn]。还有 bamboo、campaign 和 champagne 中[m]音的被拉长, telstar 中[l]音的被拉长,也使词中音节的音量渐趋均衡。

从以上介绍的当代英语发展趋势中可以看出,随着社会的变革和进步,当代英语也在发生着一系列的变化。这些变化首先表现在对社会变革反应最敏感的词汇方面,即出现了大量反映新鲜事物的新词,一些原有词汇的语义也发生了引伸、增减、褒贬、兴废等语言变化。其次反映在语音方面,语音的历史演变是一个缓慢过程,这种变化受到时间和空间的制约,作为长期演变的结果,美国英语和英国英语在读音方面存在着种种差异。反映在用法方面,英语的词法和句法正在发生着变化,但这些变化与英语语言本身所拥有的数目繁多的语法规则相比,却是微不足道的。这是由语言的发展规律所决定的。语言学家认为,语言的语法体系是在漫长的岁月中逐渐形成的,是语言中最稳定的结构要素。有人称它为“语言的框架”是不无道理的。某种语言的语法结构是该语言类型的重要标志。尽管英语已有千年的历史,而且在不断地变化着,但其词法中常用的四种后缀——ed(动词过去时与过去分词)、-(e)s(名词复数和第三人称单数情况下的动词现在时)、-er(形容词、副词比较等级)、-est(形容词、副词最高

级)就足以证明它仍属于印欧语系的屈折语,同时也可以看出它属于日耳曼语族。从当代英语的发展趋势中我们也可以看出语言发展的两大规律——渐变性和不平衡性规律。首先英语语言既有巨大的稳固性,又有相应的变化,其语言结构体系的演变呈现为渐变的方式,而不是爆发突变。再者,英语语言结构的各个要素与社会的联系各不相同。联系最直接的是词汇。词汇、词义对社会发展的反应灵敏,变化较快,而语音和语法就相对稳定得多。语言诸要素发展的速度是不同的,因而产生了语言结构体系发展变化的不平衡性。正是语言结构发展变化的渐变性和不平衡性,使得作为当代国际通用语言的英语既能充分满足社会的发展变化向它提出的新的要求,又能保持其“语言框架”的稳固,从而既保证了交际的顺利进行,又保持了当代英语的青春活力。

参考文献

- [1] 克莱尔·格利森,弗朗西斯·沃尔什. 90年代英语流行语词典 李景韩译.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1996
- [2] 施孝昌. 最新网络英语 上海远东出版社, 1998
- [3] 汪榕培, 卢晓娟. 英语词汇学教程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8
- [4] (美)张台萍. 最新流行英语800句 外文出版社, 1998
- [5] Gimson A. C. An Introduction to the Pronunciation of English. 1978.

(作者单位:河南开封教育学院外语系 475004)

(责任编辑 张建中)

(上接第4页)

- [12] 许余龙. 对比语言学概论.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2.
- [13] 俞如珍, 金顺德. 当代西方语法理论.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7.
- [14] 许高渝. 俄汉语词汇对比研究. 杭州:杭州大学出版社, 1997.
- [15] 陈治安, 文旭, 刘家荣. 模糊语言学概论. 重庆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7.
- [16] 徐盛桓. 当代语言学研究的一些趋势. 外语教学, 1992(4).
- [17] 邵敬敏. 说中国文化语言学的三大流派. 汉语学习, 1991(2).
- [18] 周流溪. 近五十年来语言学的发展(上、中、下). 外语教学与研究, 1997(3), 1997(4), 1998(1).
- [19] 陈平. 描写与解释:论西方现代语言学研究的目的是与方法. 外语教学与研究, 1987(1).
- [20] 桂诗春, 宁春岩. 语言学研究方法. 外语教学与研究, 1997(3).
- [21] 文旭. 国外认知语言学研究综观. 外国语, 1999(1).

- [22] 吴贻翼. 现代俄语句法研究中的某些重要倾向. 外语学刊, 1988(3).
- [23] 王铭玉. 俄语功能研究概述. 外语与外语教学, 1998(9).
- [24] 王铭玉. 对俄语主体的再认识.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1995(4).
- [25] Thomas H. Leahey. A History of Psychology——Main currents in Psychological Thought. Prentice-Hall. 1980.
- [26] Winograd, T. Language as a Cognitive Process. Vol. 1: Syntax. Addison Wesley. 1983.
- [27] Hartmann, R. R. K. 1980. Contrastive Textology: Comparative Discourse analysis in Applied Linguistics, Heidelberg: Julius Groos Verlag.
- [28] К·Ушинский. Избранные педагогические сочинения. т. II. М., 1939.

(作者单位: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外国语言文化研究所 471003)

(责任编辑 梁利)